

用无人机喷洒农药致邻家作物受损 法院判事主按照实际受损金额赔偿



本报讯 通讯员丁露报道:近日,奇台县人民法院老奇台人民法庭成功调解了一起无人机喷洒农药造成邻居农作物受损的赔偿纠纷案,达成赔偿调解协议。

案件回顾

2020年5月的一天,奇台县东湾镇村民叶某雇佣无人机操作手康某使用无人机为自家小麦地喷洒除草剂。当日正值微风,无人机喷出的雾滴状药液受风力影响飘散至相邻纪某和董某家的玉米地块上。

康某喷洒的除草剂虽能够有效去除小麦地里的杂草,却对玉米、甜菜等阔叶类植物具有致命伤害,因此导致纪某种植的8亩玉米、董某种植的1.75亩玉米绝收。

事后,纪某、董某和康某到村委会

开展调解协商。最终经多方调解,达成调解协议。协议约定由康某以每亩2000元的价格对纪某和董某的损失进行赔偿。

调解协议达成后,康某不按协议履行,被纪某和董某诉至奇台县人民法院,请求判令康某向二人赔偿经济损失合计19500元。

调解结果

奇台县人民法院老奇台人民法庭主审法官樊玉伟说,农药随风飘散到邻家土地的作物上造成农作物减产,虽是康某无心之失,但其行为已对他人利益造成实际损失,应当按照两名农户的实际受损金额进行赔偿。

“康某不愿赔偿是因为纪某和董某要求按照每亩2000元的产值赔偿损失,康某觉得不值。”樊玉伟说,康某认为,纪某、董某所在的村当年灌溉用水紧张,平均每亩地的玉米产值没那么高,所以三人的矛盾主要集中在赔偿金额的多少上。

最终,经过法官调解,康某当庭向纪某支付赔偿款13000元,向董某支付赔偿款2600元。

法条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一百六十五条规定:行为人因过错侵害他人民事权益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依照法律规定推定行为人有过错,其不能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

第一千二百二十九条规定:因污染环境、破坏生态造成他人损害的,侵权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

法官提醒

在现代农业生产过程中,使用无人机喷洒农药十分高效,但因其受到飞行高度、速度等诸多因素影响,如果违规操作或操作不当,将会对作物造成严重损害。近些年,此类财产损失事件时有发生。操作无人机的人员应严格按照农业部门的有关规定取得专业的技术资格证后方可操作无人机,并需要掌握一定的飞行技术和经验。另外,操作无人机的人员应严格掌握化学除草剂适用对象和配比,尤其对相邻作物有危害的应当更加谨慎操作,避免产生自损和他人损失,引发纠纷。

男子酒后赌气开车 出门就被他人举报

本报讯 通讯员陈悦阳报道:8月2日零时20分,昌吉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接到报警称,在昌吉市某小区大门前,有人涉嫌酒后驾驶。

接到报警后,民警迅速赶到现场,发现该车驾驶人叶某满身酒气,便立即对其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结果为125mg/100ml,涉嫌醉酒驾驶。

经询问得知,8月1日晚上,叶某在家喝酒时与妻子发生争执,赌气要开车回单位。妻子劝他喝酒不能开车,但他正在气头,不顾劝阻执意开车,妻子无奈也坐上了叶某的车。待叶某驾车到小区门口准备支付停车费时,其妻子趁机拔下车钥匙。车辆堵住了小区出口,其他司机报警。

民警将叶某带至医院抽取血样鉴定,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违规变道出事故 承担全责受处罚

据新疆法制报报道 近日,自治区公安厅交警总队高等级公路支队阜康大队民警查处两起因违法变道引发的道路交通事故。

7月25日18时35分,阜康大队民警接到报警称,在G7京新高速甘泉堡立交桥发生一起两车相撞事故。民警赶到现场后了解到,曾某驾驶小轿车行至事发路段时,从第一车道连续变道至第三车道,与该车道正常行驶的一辆大客车发生碰撞。巨大的冲击力又让小轿车撞至立交桥防撞设施上,所幸事故并未造成人员伤亡。经交警部门认定,曾某承担此次事故的全部责任,并被处以罚款100元的处罚。

7月30日下午,阜康大队民警巡逻至G7京新高速公路阜康立交路段时,发现一辆大客车和一辆小客车停在路边,两车驾驶员正在车后争论。民警做好防护措施后,上前了解详情。原来,两车在行驶过程中发生轻微刮擦碰撞,两车驾驶员因责任划分有歧义而停车理论。民警查看两车行车记录仪和该路段公共视频后,确定小客车在事发路段实线范围内压线变道,导致与正常行驶的大客车发生碰撞。民警认定小客车驾驶员杨某负事故全部责任,并对其作出罚款200元、驾驶证记1分的处罚。

贼大胆! 3人10天盗窃 同一商店5次终被抓

本报讯 通讯员齐凯报道:8月5日,奇台县公安局五马场派出所成功破获一起盗窃案,抓获3名犯罪嫌疑人。

8月4日10时许,五马场乡河流商店老板阿合勒拜克·麦勒尕吉达尔报警称,商店有不少物品被盗。

五马场派出所民警接警后迅速到达现场,通过对现场足迹的勘验,民警发现有不少篮球鞋的鞋印。

经走访,五马场派出所民警在五马场乡铁买克布拉克村将犯罪嫌疑人哈某、那某、叶某抓获。经审讯,3人交代自7月25日以来,先后5次在该商店盗窃物品,总价值1000余元。

原来,3人第一次盗窃后发现无人报警,胆子越来越大。后来该店主发现失窃,将商店门窗紧锁,3人还破窗进入商店盗窃,直至8月4日,店主才报警。

3人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此案正在进一步处理中。



近日,玛纳斯县公安局在葡萄酒公园网红桥夜市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民警通过拉横幅、发放宣传彩页等方式,向过往群众宣讲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禁毒等知识。图为民警给志愿者佩戴普法绶带。

张博 摄

“这笔业务坚决不给办!”警银合作为男子挽损5000元

JINGJIEXIAN 警戒线

本报讯 记者廖冬云、通讯员包文凤报道:“小伙子,这个钱不能转啊,对方肯定是骗你的,你这个钱转出去,就再也找不回来了!”8月5日,昌吉市商城路一银行工作人员耐心地提醒一男子。

“不行,你赶紧帮我把5000元转给对方,要不我的银行卡就被冻结了!”男子不耐烦地冲对方发火,催促银行工作人员办理业务。

“我们坚决不能给你办理这项业务!”无奈之下,银行工作人员只得拨打110报警电话,请求帮助。

接警后,昌吉市公安局北京南路派

出所亚中社区警务室民警和汇好美购便民警务站处警组立即赶往该银行。

银行工作人员告诉民警,当日15时48分左右,该男子急切地要求工作人员向一个指定账户转账5000元。在工作人员办理的过程中,该男子不停地催促加急办理,这引起了银行工作人员的警惕。他们想起平时公安机关开展的反诈宣传,就以办理业务为由询问了该男子的交易对象、资金用途等,该男子却认为银行工作人员侵犯个人隐私,十分生气,坚决要求银行抓紧时间受理业务。直到该男子提到银行账号会被冻结,工作人员怀疑该男子可能在遭遇电信诈骗。

当民警来到该男子身边询问时,他告诉民警,他在抖音平台刷到了一个可以贷款的视频,就动了心思,加了视频发

布者的账号。在对方的指导下点击了一个链接,并填写了身份信息,但在填写完毕后,对方称其银行卡已被冻结,需要往指定银行账户转账5000元方可解冻,继而顺利贷款。听完男子的叙述,民警分析,这就是诈骗分子的一套心理诱导及话术,男子这才意识到自己被骗。

民警提醒,网络贷款需谨慎,不要轻信陌生推销电话及网络贷款信息,如有资金需求请前往正规的金融机构办理贷款业务,切勿下载非正规的贷款平台软件,谨防被骗。不向陌生人提供个人身份证号、银行卡号、密码、验证码等信息。不扫描陌生人发来的二维码,不点击来历不明的网页链接。如不慎被骗或遇可疑情形,请注意保存证据,立即拨打110报警。